

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概述

1、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上年实际经营情况，预计 2018 年公司及子公司与控股股东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山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1,738 万元，其中提供服务类交易预计为 880 万元，接受服务类交易预计为 858 万元。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1,871 万元，其中提供服务类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1,279 万元，接受服务类交易实际发生额为 591 万元。

2、审议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于日常关联交易的累计计算原则，预计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1,73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5%，需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就本次交易表决时，关联董事田俊彦、王世云、张建国、陈洪履行了回避义务，其余 6 名董事表决一致同意通过该项议案。

(二) 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额
提供服务	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堆存、维修服务	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2	1	1
	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租用赤湾石油大厦 1、4、5、6、11、12 层		360	180	692
	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租用 A5 仓库、山语海售楼处		104	26	112

	中开财务有限公司	维修服务		1	0	0
	中开财务有限公司	租用赤湾石油大厦13层		64	32	126
	赤晓企业有限公司	租用赤湾石油大厦5层		25	12	49
	上海市赤湾东方物流有限公司	租用上海宝湾办公楼		16	4	16
	深圳市赤湾东方物流有限公司	堆存、维修服务		289	69	272
	深圳市赤湾东方物流有限公司	租用赤湾石油大厦4层		14	7	1
	深圳市南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租用赤湾石油大厦4层		5	2	9
	小 计			880	333	1,279
接受服务	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供电服务	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具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	328	57	373
	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号六号路交叉东南角场地		92	22	89
	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赤湾港区门外		134	32	130
	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租用赤湾总部大厦办公室		305	0	0
	小 计			858	111	591

(三)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提供服务	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堆存、维修服务	1	4	0.00%	-64%	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
	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租用赤湾石油大厦1、4、5、6、11、12层	692	656	18.60%	6%	
	中国南山	租用 A5 仓	112	96	3.00%	16%	

	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库. 山语海售楼处					资讯网的 公司公告 (公告编 号 2017-21 号)
	中开财务有限公司	租用赤湾石油大厦13层	126	121	3.40%	4%	
	赤晓企业有限公司	租用赤湾石油大厦5层	49	47	1.32%	4%	
	上海市赤湾东方物流有限公司	租用上海宝湾办公楼	16	16	0.44%	2%	
	深圳市赤湾东方物流有限公司	堆存、维修服务	272	240	0.44%	13%	
	深圳市赤湾东方物流有限公司	租用赤湾石油大厦4层	1	0	0.02%	-	
	深圳市南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租用赤湾石油大厦4层	9	9	0.24%	0%	
	小计		1,279	1,189	27.46%	8%	
接受服务	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供电服务	373	305	11.94%	22%	
	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号六号路交叉东南角场地	89	89	3.16%	0%	
	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赤湾港区门外	130	130	4.64%	0%	
	小计		591	524	19.75%	13%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基本情况：

关联方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法人代表	注册地址
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开发、发展港口运输、相应发展工业、商业、房地产和旅游业。保税场库经营业务、报税项目包括(纺织品原料、钢材、木材、轻工业品、粮油食品、机械设备及机电产品、电子电器产品、五金矿产、土特产品、工艺品、造纸原料、化肥、化工原材料)。在东莞市设立分支机构；	90,000	王志贤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赤湾港赤湾大厦
深圳市南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业)、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	145,000	陈雷	深圳市南山区赤湾石油基地赤湾石油大厦四楼
中开财务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批准该公司经营以下本外币业务：(一)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二)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三)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四)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五)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六)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七)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八)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九)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十)从事同业拆借；(十一)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十二)有价证券投资(股票投资除外)；(十三)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	50,000	田俊彦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上海赤湾东方物流有限公司	道路货物运输，海上、航空、公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仓储(除危险品)，汽车租赁。	1,000	秦朋祥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业盛路188号A-1130室
赤晓企业有限公司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物业租赁；经济信息咨询；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20,000	赵建潮	深圳市南山区蛇口赤湾石油大厦四楼405室
深圳市赤湾东方物流有限公司	仓储；国内道路运输代理；国际货运代理；自有物业租赁、物业管理；搬运装卸；汽车租赁；机械设备租赁。^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普通货运；劳务派遣。	40,000	陈波	深圳市南山区赤湾右炮台路海运大厦707、708

关联方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会计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	3,622,962	1,349,466	1,180,930	134,374
深圳市南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7年	1,241,419	378,260	505,811	73,866
中开财务有限公司	2017年	491,042	68,732	10,544	8,401
上海赤湾东方物流有限公司	2017年	22,947	2,500	9,398	1,137
赤晓企业有限公司	2017年	278,398	154,643	38,792	3,108

2、与上市公司关系:

关联方	与上市公司关系
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1.79% 股份。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 10.1.3 条第(一)项的规定。
深圳市南山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 10.1.3 条第(二)项的规定。
中开财务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与控股股东各持有其 20%、60% 股份;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 10.1.3 条第(二)项的规定。
上海赤湾东方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 10.1.3 条第(二)项的规定。
赤晓企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 10.1.3 条第(二)项的规定。
深圳市赤湾东方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与公司的关联关系符合《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 10.1.3 条第(二)项的规定。

3、履约能力分析:上述关联人均依法存续并持续经营的法人实体,具备正常的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以上所涉及的交易均不存在本公司向关联方支付款项或关联方向本公司支付款项形成坏帐的可能性。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因日常经营需要,南山集团及其子公司租用本公司赤湾石油大厦部分楼层以及上海宝湾办公楼作为其办公场所,同时公司为其提供堆存、维修服务,该项业务为公司办公租赁之经常性业务。

因公司日常业务经营的需要,本公司向南山集团租用赤湾总部大厦,公司子公司深圳宝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每年向南山集团租用位于深圳市蛇口赤湾的日常经营所需之土地、仓库及向南山集团下属之南山电站采购电力,以上业务为公司之经常性业务。采购电力费用主要包括深圳宝湾和公司石油后勤业务购电费用。不包括公司股东大会已专项批准的延续租用石油后勤服务场地 25 年使用权和东高地项目土地使用权所涉及的土地。

预计 2018 年度向南山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服务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880 万元;接受其服务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858 万元。

本次交易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

2.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业务的发展需要,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南山集团及其子公司就所使用的土地、房屋等交易签署了《场地使用协议》、《办公室租赁合同》等合同。交易价格

为双方协商之公允市价，根据协议情况每月结算一次，合同有效期按实际需要长短不一。

四、关联交易目的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向南山集团及其子公司出租赤湾石油大厦办公场所提高了赤湾石油大厦的出租率，扩大了公司的收入来源，提高了办公租赁业务的收益水平，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该项业务已在过去并将在今后持续发生。

向南山集团租用土地、地上建筑、办公场所及供电服务是为了保障公司及其子公司深圳宝湾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及石油后勤业务之经营需要，未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该项业务已在过去并将在今后持续发生。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审查，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本次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及本次交易的非关联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经营之事项，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对本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作了回避，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